附件1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总部经济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一）申报单位须为在厚街镇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单位。

（二）属于家具企业。

二、申报条件、时间

（一）新迁入厚街镇并经市认定为总部企业的家具企业。

（二）对镇外设立具有家具生产功能分公司的规上家具企业，其年度新增纳入厚街镇统计的产值总额达到2000万元（含）以上。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一）对新迁入厚街镇并经市认定为总部的家具企业，一次性奖励100万元。

（二）鼓励家具企业将数据归到厚街镇纳统。对企业年度纳入厚街镇统计的产值总额分档次予以奖励：

以申报年度上一年的数据为基准，新增产值在10亿元（含）以上的一次性奖励50万元；新增产值在4亿元（含）至10亿元的一次性奖励20万元；新增产值在1亿元（含）至4亿元的一次性奖励10万元；新增产值在2000万元（含）至1亿元的一次性奖励5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总部经济项目）申请表。

（二）总部企业认定佐证材料。

（三）近一年年度审计报告。

（四）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五）申报年度及上一年度统计报表。

（六）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总部经济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申报年度产值（万元） |  | 上一年度产值（万元） |  |
| **二、项目内容** |
| 奖补申请类型及说明 | 🞎总部企业：*（具体说明获得总部企业情况）*🞎产值达标：*（例：2022年新增产值XX万元）*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统计办审核意见 | *（如只申请总部企业奖励，则无需加写意见）***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2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大道产业环境提升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且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营业收入以税务部门提供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为准）。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在厚街镇家具大道开设、新增800平方米（含）以上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或升级装修。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的厚街家具企业，在厚街镇家具大道开设800平方米（含）以上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或升级装修的，予以最高30%的一次性装修补助，每家企业最高补助50万元；对在家具大道两旁通过租用场地新增设立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达800平方米（含）以上并在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含）以上的家具企业，按每月租金的30%予以补助，最高给予每月每平方米10元的补助，且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补助20万元。本项补助经费总额每年不超过2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大道产业环境提升项目）申请表。

（二）项目投入明细表。

（三）项目投入的合同、发票、银行付款凭证（银行承兑汇票）、记账凭证等复印件。

（四）企业向税务部门报送的财务报表（申报年度及上一年度）。

（五）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六）提供至少3张旗舰店（工厂展厅）室内及室外照片（A4格式彩印版），要求能充分反映旗舰店（工厂展厅）升级后情况。

（七）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大道产业环境提升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申报年度营收（万元） |  | 上一年度营收（万元） |  |
| 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面积（平方米） |  | 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租金（元/平方米·月） |  |
| 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地址 |  |
| **二、项目内容** |
| 奖补申请类型及说明 | 🞎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装修补助🞎品牌旗舰店（工厂展厅）租金补助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3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企业贷款贴息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且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营业收入以税务部门提供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为准）。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在东莞市银行机构获得新增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放款日期必须在2022年度或2023年度内）。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家具企业通过在东莞市银行机构获得的新增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放款日期必须在2022年度或2023年度内），按照企业当年获得新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实际支付利息的50%进行贴息补助（以放款凭证记载日期为准），每家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5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不超过5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表。

（二）在东莞市银行机构获得新增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的合同。

（三）银行机构放款凭证。

（四）企业当年支付利息的凭证；

（五）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六）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

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内容** |
| 奖励申请类型及说明 | 获得东莞市银行机构新增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时间： 年 月 日；金额： 万元；年利息： 万元。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4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设计能力提升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获得iF国际设计金奖、红点之星、红点至尊奖；获得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获得iF和红点其他奖项、IDEA奖、GMARK奖；获得“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决赛奖项。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厚街镇家具企业获得iF国际设计金奖、红点之星、红点至尊奖的，每项奖励50万元；对获得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的，每项奖励20万元；对获得iF和红点其他奖项、IDEA奖、GMARK奖的，每项奖励10万元；对获得“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决赛奖项的，每项奖励5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设计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企业获得相关奖项的佐证材料。

（四）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设计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内容** |
| 获奖清单 | 获奖类别 | 获奖名次 | 获奖日期 |
| *例：“省长杯”* | *一等奖* | *2022年2月22日* |
| *...* |  | *...*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5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规上企业范围。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上一年度发生100万元（含）以上研发经费投入（依据企业向税务部门申报的可加计扣除研发费为准）。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上一年度发生100万元（含）以上研发经费投入的规上家具企业，予以研发经费投入5‰的资金奖励，每家企业每年最高奖励1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向税务部门申报的可加计扣除研发费的相关材料。

（四）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内容** |
| 研发投入情况 | 年度 | 研发投入费用（元） | 使用情况 | 投入成效 |
| 2021年 | *例：投入费用XX元* | *用于XX领域* |  |
| 2022年 |  |  |  |
| **三、审批意见** |
| 东莞市税务局厚街税务分局审核意见 | *（明确企业研发投入金额）***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6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企业经济效益提升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规上家具企业范围。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申报当年为厚街镇新增地方财政贡献，即企业申报当年主体税种税收额（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合计，下同）高于申报前一年主体税种税收额。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按为厚街镇新增地方财政贡献部分的50%予以奖励，每家企业每年最高奖励1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经济效益提升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申报当年及上一年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相关财务报表和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

（四）近两年年度审计报告。

（五）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经济效益提升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近两年纳税金额（单位：元） | 20XX年度 |  |
| 20XX年度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审批意见** |
| 东莞市税务局厚街税务分局审核意见 | *（明确两年新增地方财政贡献金额）***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明确拟补助金额）***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7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企业上市融资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政策期内获评为东莞市上市后备企业。

（三）政策期内在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的家具企业。

（四）注册地在厚街镇的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家具企业，收购镇外企业并将其报表并入厚街镇统计的，其新并入企业的当年产值规模在2000万元（含）以上。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一）对政策期内获评为上市后备企业的厚街镇家具企业，予以一次性奖励25万元。

（二）对政策期内在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的家具企业，予以一次性奖励100万元。

（三）注册地在厚街镇的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家具企业，收购镇外企业并将其报表并入厚街镇统计的，根据其新并入企业的当年产值规模分档次予以一次性奖励，2000万元（含）至1亿元的，奖励10万元；1亿元（含）至4亿元的，奖励20万元；4亿元（含）以上的，奖励4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支持家具企业加快上市挂牌进程

1．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上市融资项目）申请表。

2．上市后备企业认定文件。

3．近两年年度审计报告。

4．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二）支持家具企业挂牌上市

1．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上市融资项目）申请表。

2．股权结构证明材料。

3．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

4．同意企业挂牌上市的认定文件。

5．中国证监会受理回执（如有）。

6．近两年年度审计报告。

7．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8．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三）支持上市家具企业收购镇外企业

1．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上市融资项目）申请表。

2．股权结构证明材料。

3．收购镇外企业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收购协议、股权转让登记过户证明等）。

4．近两年年度审计报告。

5．近两年统计报表。

6．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上市融资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内容** |
| 奖励申请类型及说明 | □认定上市后备企业，认定时间： 年 月 日□在 板上市，上市时间： 年 月 日□收购镇外企业，收购时间： 年 月 日，并入厚街镇统计产值 万元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8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名家具星级评价体系建设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参与“国际名家具星级评价”并取得由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颁发的星级证书。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参与“国际名家具星级评价”的厚街镇家具企业获得五星评级的每家给予一次性奖励5万元，获得四星评级的每家给予一次性奖励3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不超过1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名家具星级评价体系建设项目）申请表。

（二）名家具星级证书或星级评价认证文件。

（三）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名家具星级评价体系建设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二、项目内容** |
| 星级评价情况 | □获得四星评级，获得时间:XXXX年XX月XX日□获得五星评级，获得时间:XXXX年XX月XX日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9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参加家具类展览会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且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营业收入以税务部门提供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为准）。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参加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华夏家居博览会等在厚街镇举办的家具类展会。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厚街镇家具企业参加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华夏家居博览会等在厚街镇举办的家具类展会，对其展位费、特装费等费用予以50%的补助，每平方米补助不超过1200元且每家企业每年补助不超过25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不超过7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参加家具类展览会项目）申请表.

（二）参展合同、展位搭建合同及发票复印件。

（三）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提供至少2张活动照片（A4格式彩印版），要求能充分反映企业整体参展情况。

（五）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参加家具类展览会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内容** |
| 参展情况 | 展会名称 | 展位费用（元） | 特装费用（元） | 面积 （单位：㎡） | 参展日期 |
|  |  |  |  | XX年XX月XX日 |
|  |  |  |  |  |
| 参展情况说明：*（简述参展情况、投入费用、实际成效等，限200字）*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10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企业品牌推广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且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营业收入以税务部门提供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为准）。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企业通过以下渠道及方式进行品牌营销推广：

1．中央、省级主流媒体：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省级以上卫视频道、财经类专业媒体。

2．交通工具及交通枢纽广告：国内的轨道交通、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广告以及相应的候车厅/候机楼等广告。

3．主流新媒体广告：爱奇艺、优酷、腾讯视频、抖音、快手、小红书等，以及电视开机广告。

4．赛事广告传播：全市性公益性赛事。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厚街镇家具企业在中央、省级主流媒体及大流量媒体平台开展品牌营销推广的，按实际营销支出较上一年度同一类型支出新增部分的10%给予资助，每家企业每年资助不超过20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不超过2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品牌推广项目）申请表。

（二）品牌推广合作协议或服务合同、发票复印件。

（三）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提供至少2张活动照片（A4格式彩印版），要求能充分反映企业整体品牌推广情况。

（五）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品牌推广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2021年度投入总额（不含税）： | **万元** |
| 其中： | 中央、省级主流媒体 |  |
| 交通工具及交通枢纽广告 |  |
| 主流新媒体广告 |  |
| 赛事广告传播 |  |
| 2022年度投入总额（不含税）： | **万元** |
| 其中： | 中央、省级主流媒体 |  |
| 交通工具及交通枢纽广告 |  |
| 主流新媒体广告 |  |
| 赛事广告传播 |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11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项目）工作指引

1. 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为区域品牌示范区管理机构，须为厚街镇内不以盈利为目的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

二、申请条件

（一）具备一定家具集群产业基础和区域品牌建设工作基础，并已成功申报市级家具类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项目。

（二）已获得市级家具类区域品牌示范区的专项资助。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成功申报市级家具类区域品牌示范区项目的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按照市级资助金额，以1:0.5的比例配套资金支持，最高资助金额不高于100万元。

1. 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市级建设项目的立项批复文件。

 （四）市资助资金的转账凭证。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会同厚街镇市场监管分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主体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 | （包括基本情况及成功立项时间）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市场监管分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12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培育家具电商服务载体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主营业务包含家具电商服务。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企业符合以下基础条件：

1．实际使用面积不少于500平方米。

2．直播间数量不少于5间。

3．服务厚街镇家具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

4．主播数量不少于10名。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每年遴选不超过2个厚街镇家具直播电商服务载体，予以每个基地每年20万元的奖励。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培育家具电商服务载体项目）申请表。

（二）不动产租赁、购买合同、其他使用权证明或自有房产证明。

（三）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提供至少2张照片（A4格式彩印版），要求能充分反映家具电商服务载体整体情况。

（五）与所服务厚街镇家具企业签订的合同。

（六）与主播签订的劳动合同、经纪合同或每位主播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对账单。

（七）支付给主播报酬的银行凭证。

（八）厚街镇家具直播电商服务载体认定申请书。

（九）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培育家具电商服务载体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基地实际使用面积 | 平方米 | 直播间数量 |  |
| 服务厚街家具企业数量 |  | 主播人数 |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厚街镇家具直播电商服务载体认定申请书

（参考提纲）

一、概况

建设时间、地点、总体规模、入驻平台机构、主要业务范围等。

二、直播载体运营情况

（一）建设总体情况（直播间数量、主播数量、服务企业、培训从业人员及经纪服务机构入驻等情况）。

（二）运营服务、盈利模式及核心竞争力等。

（三）服务保障措施、规章制度等。

 三、直播载体未来发展规划及目标

附件13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提升家具电商竞争力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范围，且申报期前一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营业收入以税务部门提供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为准）。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企业有开展电商渠道销售业务。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厚街镇家具企业按其年实际电商渠道销售总额的2‰予以补助，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补助20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不超过2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提升家具电商竞争力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家具企业开设电商渠道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网站截图、与电商运营方签订的合同、支付凭证等）。

（四）申报年度电商渠道销售额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电商渠道销售订单、发货记录、开具发票、收款记录等）。

（五）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提升家具电商竞争力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电商渠道 | 例：1.天猫，网址： | 申报年度实现订单情况 | 例：共销售XX单，销售额XX万元。 |
| 2.京东，网址： | 申报年度实现订单情况 | 例：共销售XX单，销售额XX万元。 |
| 3. |  |
| **合计销售额** | **万元** |
| **三、审批意见**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14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

（家具企业环境治理设施提升项目）工作指引

一、申报对象

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属于家具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已在东莞市厚街镇办理工商、税务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新投入采用催化燃烧、碳吸等高效污染防治处理设施及配件。

（三）所申报的项目已完工。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对新投入的处理设施按核定的设备投入额的30%予以一次性补助，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补助20万元。本专项每年经费总额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如当年企业申请补助金额超过预算限额，则按比例折算补助。

四、申报材料

（一）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环境治理设施提升项目）申请表。

（二）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项目设备投入相应的合同、发票（报关单）和银行付款凭证（银行承兑汇票）复印件。

（四）申报设备的全景照片及铭牌照片。

（五）项目验收报告。

（六）责任承诺书（详见附件15）。

五、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发布资金申报通知。企业提交纸质申报资料。

（二）项目审核

1．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

2．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3．拟资助企业名单通过“中国东莞厚街镇栏目”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三）审批拨付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拟定资金使用计划，上报镇委镇政府审定后，办理资金拨付。

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家具企业环境治理设施提升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地址 |  |
| 银行开户名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申请补助资金（单位：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申报联系人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二、项目基本信息**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建设期：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是否完工： | □未完成 □已完工 | *附验收证明材料* |
| 项目总投入（万元）： |  |
| 其中，软件系统投入（万元） |  |
| 硬件设备投入（万元） |  |
| 项目简述：（200字内文字简要描述）项目绩效指标：（分别从技术成果、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方面简要描述） |
| **三、项目投入明细表** |
| 序号 | 软件系统（或硬件设备）名称 | 类别 | 规格/型号 | 支出金额（万元） |
| 1 |  | □软件系统□硬件设备 |  |  |
| … |  |  |  |  |
| **四、合同/协议资料** |
| 序号 | 合同/协议编号 | 合同/协议日期 | 合同/协议附件 |
| 1 | 例：TP12345 | 2022-2-4 | *附已完工验收证明材料* |
| … | 例子以阴影形式显示 |  |  |
| **五、发票材料** |
| 序号 | 类别 | 名称 | 数量 | 金额（万元） | 发票号码 | 发票日期 | 发票附件 |
| 1 | 例：设备 |  |  |  | 12345 | 2022-2-9 |  |
| … | 可选项：处理设备、配件 |  |  |  |  |  |  |
| **六、审批意见** |
|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厚街分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审核意见 |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附注：此表要求原件报送；表头处盖上公司公章，内容与申报企业单位名称必须一致；申请补助金额栏目按照补助办法计算填写；银行账户必须为申报企业的法定基本账户。凡不符合要求填写的表格，均视为无效申请。 |

附件15

责任承诺书

本单位确认申报厚街镇家具产业集群试点培育资金（XX项目），现向厚街镇政府及有关部门作出如下承诺：

一、确保申报资料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杜绝弄虚作假、挪用、不按规定使用专项资金等行为。

二、本单位提交的复印件与原件保持一致，若申报材料失实或造假，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征信体系中。

三、项目获得专项资助后，根据厚街镇政府需要，本单位有义务向厚街镇政府提交项目后续和单位经营情况，配合填写相关统计调查表（问卷）。

四、主动配合厚街镇经济发展局和财政分局等部门开展项目跟踪、检查、评价工作；切实加强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单位若不遵守以上承诺，情节严重的，将无条件退回所获资助的专项资金并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